

新北市 113 年語文競賽閩南語組指導教師研習暨參賽選手培訓活動 實施計畫

【閩南語演說、朗讀、字音字形】

一、研習目的：聘請專家學者，指導本年度參賽學生及教師實務技巧，藉以發掘及培育優秀之選手。

二、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二) 承辦單位：新北市永和區秀朗國民小學

三、辦理原則：

- (一) 參加資格：本市各級學校報名參加 9 大視導分區語文競賽之參賽及指導教師，另開放高中、國中、國小學生（國小、國中學生必須有該校教師報名同組參賽或指導教師研習且願意負責學生接送及午餐問題方能報名）。
- (二) 培訓活動有實務操作演練課程，各項報名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每校每項報名以 1 名為限，以保留名額給市內他校教師（如有餘額，再開放報名）。為積極培育各項指導人才，請各校推薦報名時，以尚未接受過本研習之教師為優先。課程表如(附件一)。
- (三) 參賽及指導教師組參加對象為本市各公立高、國中小教師或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具有使用該項語文能力，並將參加本年度本市語文競賽或確實指導學生參加「語文競賽」的老師，請各校擇優遴派上述老師參加。
- (四) 本年度閩南語朗讀社會組參加對象除各校報名閩語朗讀社會組之選手，亦開放有意願之支援教師參加。
- (五) 本次參加研習的老師為各校推展語文教育之種子老師，日後當協助推展語文相關活動。
- (六) 本次研習依各場次詳細時程分別核發 3 或 6 小時研習時數；參與之本市教師研習期間給予公（差）假登記。
- (七) 報名日期及方式：於 113 年 6 月 20 日中午 12 時開始至 113 年 6 月 28 日中午 12 時截止，額滿為止，逾期恕不予受理。

1. 有校務行政系統帳號之教師一律進新北市教師進修研習系統網路報名

(<https://esa.ntpc.edu.tw>)，為確保各校教師參加研習權益，正式錄取名單將以每校每項薦派報名 1 名並參考報名先後順序作為錄取依據。

2. 無校務行政系統帳號人員（國私立高中職教師、社會組教師及各組參賽學生）請學校承辦人員統一進秀朗國小首頁【新北市 113 年語文競賽指導教師研習暨參賽選手培訓】專區，線上報名後並下載紙本報名表(附件二)，經校內相關人員核章後傳真至秀朗國小教務處並來電確認。未繳交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恕不提供座位。

※為確保各校學生參加研習之安全，國中小學童需有該校教師參加同項研習方能報名，不開放單獨報名，(若經查無人陪同將取消參加資格)；正式錄取名單將以每校每項報名 1 名並參考報名先後順序作為錄取依據。

- (八) 凡經報名錄取，請務必親自參加研習，以免浪費資源。正取人員無故缺席者，日後將取消本項研習資格，另因受場地限制，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 (九) 本次研習不提供午餐及免洗杯，請參加學員自備午餐、環保杯及利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前往，本校不提供停車。

四、研習日期：7 月 3 日(星期三)、7 月 4 日(星期四)及 7 月 5 日(星期五) 09：00—16：00
(詳見附件一研習課程表)如遇颱風等天災則依規定擇日舉辦。

五、研習地點：新北市秀朗國小（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 202 號），交通路線如(附件三)。

- 六、研習項目：閩南語演說、閩南語朗讀、閩南語字音字形共 3 項。
- 七、承辦人：秀朗國小教務處蔡信成主任，電話：02-29420451 分機 5101。
- 八、研習課程：詳見附件一。
- 九、經費來源：由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 十、獎勵：承辦本案有功人員，依「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 2 項第 2 款，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7 人為限，含主辦 1 人嘉獎 2 次。
- 十一、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新北市 113 年語文競賽閩南語組指導教師研習暨參賽選手培訓活動研
習課程表**

【閩南語演說、朗讀、字音字形】

組 別	參與 人員	組別	研習 時間	研習 時數	參加 人數	備註
閩語 演說	國小學生 指導老師	國小學生 指導教師組 (代碼 F1)	7/5 (五) 13:00 —16:00	3 小時 唐明華 老師	30	R318 教室
	國中學生 指導老師	國中學生 指導教師組 (代碼 F2)	7/3 (三) 13:00 —16:00	3 小時 陳春美 老師	30	R318 教室
	高中學生 指導老師	高中學生 指導教師組 (代碼 F3)	7/3 (三) 09:00 —12:00	3 小時 劉明新 老師	30	R318 教室
	社會組及 教師組	社會組及 教師組 (代碼 F4)	7/4 (四) 13:00 —16:00	3 小時 林信宏 老師	30	3F 校史館
閩語 朗讀	國小學生 指導教師	國小學生 指導教師組 (代碼 E1)	7/3 (三) 09:00 —12:00	3 小時 陳豐惠 老師	100	2F 大辦公室
	國中學生 指導教師	國中學生 指導教師組 (代碼 E2)	7/3 (三) 09:00 —12:00	3 小時 林綉華 老師	30	3F 校史館
	高中學生 指導教師	高中學生 指導教師組 (代碼 E3)	7/3 (三) 13:00 —16:00	3 小時 林綉華 老師	30	3F 校史館
	教師及社會組 參賽選手	教師及社會組 (代碼 E4)	7/4 (四) 09:00 —16:00	6 小時 李素慧 老師	100	2F 大辦公室
閩語 字音 字形	國小、中、高中 學生指導老 師、教師及社會 組參賽選手	國小、中、高 中學生組、教 師及社會組 (代碼 G1)	7/5 (五) 09:00 —16:00	6 小時 王淑滿 老師 顧怡君 老師	100	2F 大辦公室

附件二 無校務行政系統帳號人員報名表

新北市 113 年閩南語組語文競賽指導教師研習暨參賽選手培訓活動 報名表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協辦單位：新北市永和區秀朗國民小學
- 三、報名日期：113 年 6 月 20 日中午 12 時開始至 113 年 6 月 28 日中午 12 時截止，額滿為止，逾期恕不予受理。
- 四、報名方式：
1. 有校務行政系統帳號之教師一律進新北市教師進修研習系統網路報名（<https://esa.ntpc.edu.tw>），為確保各校教師參加研習權益，正式錄取名單將以每校每項薦派報名 1 名並參考報名先後順序作為錄取依據。
 2. 請學校承辦人員經校內相關人員經核章後，傳真至秀朗國小教務處蔡信成主任收，傳真號碼：8941-7467。正式錄取名單將以每校每項報名 1 名並參考報名先後順序作為錄取依據。

無校務行政系統帳號人員報名表 (私立高中職教師、社會組教師) 專用

學校名稱		身份別	☐ 私立高中職教師
教師姓名			☐ 社會組教師
參賽學生姓名			
學校承辦人		承辦人電話	
參加組別	請勾選實施計畫組別代號（例：F1），未填者無法報名。 ☐ 代碼 F1 ☐ 代碼 F2 ☐ 代碼 F3 ☐ 代碼 F4 ☐ 代碼 E1 ☐ 代碼 E2 ☐ 代碼 E3 ☐ 代碼 E4 ☐ 代碼 G1		

備註：報名表經校內相關人員核章後，傳真至秀朗國小教務處並來電確認。

承辦人：教務處蔡信成主任。

聯絡電話：02-29420451 分機 5101。傳真號碼：89417467。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三 新北市秀朗國小交通說明



1. 本校附近之行駛公車路線及停靠站牌：

【秀朗國小站】	東南客運	207
	欣欣客運	254(區間)、672(區間)、895
	臺北客運	51、橋 2
	大都會客運	通勤 11
【永元路站】	東南客運	207
	欣欣客運	254(區間)、672(區間)、895、綠 2(右、左)
	臺北客運	57、241、275
	大都會客運	通勤 11、688
【民生路站】	臺北客運	51、57、橋 2
	新北新巴士	F525

2. 搭乘捷運可於捷運永安市場站或公館站下車，再轉乘公車。

3. 自行開車可停至本校操場公有地下收費停車場。
(入口有 2 處，分別於民生路及民權路)